

歐盟與教育

文 / 亞蘭·米榭 (Alain Michel)

駐法國代表處文化組提供

洲整體計畫之參與

教育議題自一九七六年以降，已然成為歐洲國家合作領域之一，雖則於一九九二年的馬斯垂克條約 (Treaty of Maastricht) 前，歐盟國家間幾乎沒有任何一項基礎條約明文就教育問題予以規範。於此，歐盟執行委員會 ([European Commission](#)) 所屬之教育暨文化總署 ([Directorate-General for Education and Culture](#)，歐洲執委會第廿二號總署) 即曾推出數項交換計畫，例如：ERASMUS (跨領域之國際交換學生計畫)、Comett (建教合作計畫)、Petra (廿八歲以下青年職業訓練計畫)、Tempus (對中、東歐之高教合作計畫)。

馬斯垂克條約一方面對教育議題維持其輔助性原則之貫徹，另一方面，則為此領域拓展出全新的前景規劃。條約第一百廿六條規定 (原註一)，歐盟將於充分尊重各會員國於教學內容與教育規劃之權責之前提下，藉由鼓勵、支持並輔助會員國間之合作行動，致力於高品質教育之發展。其行動旨在：一、透過特別如多語教學之發展工作，加強各國教育中之歐洲取向；二、藉由鼓勵學歷與學制之相互承認，以利境內學生與教員之跨國研習；三、提昇教育機構間合作層次；四、推動資訊與經驗交流；五、推廣遠距教學。

事實證明，歐洲教育合作推展之速，超乎馬斯垂克條約所預期。其原因不外乎為求歐盟境內遷徙移動之便利化，以及各國教育體制之協調化，以便在建構一個名符其實的歐洲聯盟這樣的過程中，塑造並推展某種歐洲意識與歐洲公民社會。是故，於既有計畫之外，新增名為「尤麗狄絲 ([Eurydice](#))」之教育資訊網絡，以及整合新舊計畫之「達文西計畫 (Leonardo Da Vinci programme, 1995-1999)」與「蘇格拉底計畫 (Socrate programme, 2000-2006)」。

由歐洲議會與歐盟部長理事會二〇〇〇年元月廿四日決議所立案之蘇格拉底計畫，致力於從終生學習的角度，提昇一個知性的歐洲，同

時加強：各級教育中的歐洲統合觀與跨文化面向、多語言教學、跨國人員交流遷徙、遠距教學、教案之革新，以及機會均等之實踐。法國方面則積極參與計畫中八項行動(八項彼此間分際並不嚴格),包括：

- 行動一：國民教育(計畫名稱：Comenius)；
- 行動二：高等教育(計畫名稱：ERASMUS)；
- 行動三：成人教育(計畫名稱：Gruntvig)；
- 行動四：語言教學(計畫名稱：Lingua)；
- 行動五：開放式教學與遠距教學，傳播科技應用(計畫名稱：Minerve)；
- 行動六：觀察與革新(改革與更新案之比較分析，教育政策之專家研討會議)；
- 行動七：聯合行動(回應歐洲執委會就具有優先性與跨計畫性專題之建議)；
- 行動八：附加措施(未列入其餘行動，但對歐洲合作具有正面效益之計畫)。

關於二〇〇一年元旦頒布施行的二期達文西計畫，旨在於推動多元化機構合作之跨國性職業訓練計畫，合作對象包括職訓單位、職業院校、大學、商會、企業等機構。其計畫重點在於：終生訓練、傳播科技應用、機會均等以及強化相關機構間之贊助。計畫之措施包括下列五大類：青年、教員或其餘人員之遷徙機動性、領航性方案、語言教學方案、跨國網絡與參考工具(比較性分析、示範觀摩)之架構。反之於一期計畫，二期達文西計畫中的教學員互換與遷徙機動性問題，不再集權於歐盟中央控管，亦即，現階段將由各國政府自行管理。是故，於二〇〇〇年八月，屬性為公益團體之蘇格拉底－達文西計畫法國辦事處([agence nationale Socrates-Leonardo Da Vinci](#))正式成立，由法國教育部與社會事務部共同監督。辦事處兼具資訊、諮詢、管理、監督評鑑等功能，凡涉於各地與各級行政服務單位之歐盟教育計畫方案，皆屬其業務範疇；其中，尤與法國各地國際關係暨合作大學區代表處(Delegation Academique aux Relations Internationales et a la Cooperation, 簡稱 DARIC)業務關係最

為密切。辦事處之架構奠基於四大方向：三者為公眾導向分類（國民教育、高等教育、成人訓練），餘一者則為跨領域交叉取向。是以於二〇〇一年，受惠於該計畫支出國留學者，國民教育類共四千三百廿四人，高教類出國訪問或實習（三個月至一年）者則共一萬九千名學生、一千四百五十名教員。

歐洲共同教育領域之建構：二〇一〇年共同展望

二〇〇〇年三月，歐盟領袖會議（European Council），鑒於全球化與知識社會所面臨挑戰所造成的影響，為二〇一〇年制定一策略性目標：歐洲將成為全球最具競爭力、最具生命力之知識經濟體，能成就永續性之經濟成長與更健全之社會協調。為此，領袖會議要求歐盟教育部長理事會以及歐盟執委會著手進行此一教育體系目標具體化方案之構思。同時，領袖會議為此定義出一套實用性辦法——亦即一套「開放性協調辦法」——目的在於確保未來方案更吻合歐盟整體宗旨。這股新的衝勁，也就是後來所謂的《里斯本程序》（Lisbon process）。

二〇〇二年二月，歐盟各國教育部長以及歐盟執委會確立歐洲教育品質相關策略性宗旨，內容包括：關乎歐洲內部教學員互換便利程度之各國教育體制相容、學位證照之相互承認、終生訓練之招生條件開放、對歐洲以外地區合作之發展。二〇〇二年三月的巴塞隆納歐盟領袖會議，通過了一項教育體制整合目標之工作計畫。計畫奠基於三項轉化為十三項可操作標的之主要策略性目標：

- 改善現行教育與訓練體系之品質與效能；
- 普及入學受訓機會；
- 進一步對歐盟以外開放門戶。

在法國，高等教育無疑是這波歐盟教育體系漸進整合中，所受影響最鉅者。高等教育機構對於各項歐洲計畫參與度的提高，以及高教機構對國外機構合作協定的逐漸增加，促使法國高教課程與學程產生關鍵性變化。於一九九八年，適逢前身為「索邦學院」的巴黎大學八百週年慶（譯註一），法、英、德、義四國高等教育首長共同簽署《索邦

宣言》([Sorbonne Declaration](#)), 推動學制與文憑認證之諧一化運動。四國承諾改革本國高等教育體系, 以便利學位文憑、修業年限之相互承認。其後, 尚有其餘歐洲國家加入簽署此一共同宣言。宣言中體現了各國對於學制協調的共識, 包括學士前與學士後之界分、學分計算原則, 以及, 嚴格而言, 不符合任何歐洲現存機制之高等教育「三-五-八」架構(高等教育學士、碩士、博士修業年限統合三階段化: 入學後三年、五年、八年)。

這波歐洲共同高等教育領域運動, 繼由一九九九年的《波隆納宣言》([Bologna Declaration](#)) 二〇〇一年的《薩拉曼加會議》(Salamanca Convention) 與同年的布拉格會議(Prague Meeting)(譯註二) 持續推動。最後, 下列利於人員流通與遷徙之主要原則獲得共同肯認:

- 改善各國訓練與學位之可閱讀性與可比較性;
- 學士前與學士後之修業年限分野;
- 建立一歐洲轉學與學分承認系統, 稱之為「歐洲學分轉移系統」(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ECTS);
- 改善學生、教員、研究員流動遷徙之實用性條件;
- 改善評鑑工具與方式, 並加強培訓教學品質保證方面之合作。

於教學培訓課程中增強歐洲取向。

前述諸原則已經落實, 僅於名稱上有些許異動: 「三-五-八」體系更名為「學 / 碩 / 博」(法文為「L/M/D」: licence/master/doctorat), 然並不更改架構之實質內容。為求與此一參考性歐洲體系相容, 改革在法國各高等教育機構引起相當嚴重的問題, 但也同時成就一個重新全盤檢討法國各類專業教學與訓練之結構、目的與內容的機會。對法國而言, 問題最嚴重的部分, 落在現存大學入學後第二年結業文憑(diplomes bac+2) 的未來, 成為新歐洲體系未予承認之學位。

法國現行之碩士(maitrise) 與兩類碩士後研究文憑(DEA & DESS) (譯註三), 則必須以兩種新制的碩士(master) 取代之: 承繼舊制

DESS 之專業碩士 (master professionnel) 與承繼舊制 DEA 之研究碩士 (master de recherche)。新制也將為其餘歐盟會員國高教機構提供之歐洲碩士學位創造一個契機，甚至，為其他世界各國之高等教育機構開創新局，誠如二〇〇三年正名為《ERASMUS-Mundus》(譯註四)的《ERASMUS-World》計畫所預期。最後，為加強人員流動遷徙之便利性，二〇〇〇年六月，首創「高等教育語言能力證明」(CLES)，根據歐洲理事會 ([Council of Europe](http://www.councilofeurope.eu)) 定義之三級標準，為大學生提供正式語言能力證書。

結語

法國教育系統之對國際開放近年來大幅加速，特別是為了配合歐盟統合計畫，已經對法國教育體系產生深遠的影響。然而，這只是其中的一步。歐盟新制定之策略性方針，加上全球化與傳播科技的日新月異，極可能為法國教育的目標與內容帶來新一波的深度轉變。源自法國經典悲劇、傳統以來統馭法國高等教育體系運作方式的《三元素法則》(時間、地點、行動)，將會漸漸被淘汰。我們將越來越可能在與現狀不同的場所就學(在學校、在海外、在家中接受遠距教學、在公司等等) 在生命中的任何階段接受教育，並且擁有相當多元化的教學研究贊助者。未來，有個根本性的問題可能在於，如何在這波強大的國家教育系統統合運動中，保存多元文化、語言的豐富遺產。

原註一：馬斯垂克條約第一百廿七條則於職業訓練領域中貫徹與第一百廿六條相同之原則。

譯註一：法國的索邦大學(今巴黎大學) 以及後文將出現之義大利波隆納大學，以及西班牙薩拉曼加大學，皆列於歐洲最古老的大學之列。

譯註二：三月的薩拉曼加會議集合了歐盟各國高等教育機構共同與會，全名「The Convention of 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五月的布拉格會議則為各國高教首長會議，全名「the meeting of European Ministers in charge of Higher Education」。

譯註三：maitrise 頒發予大學入學後修業滿四年之合格學生；DEA 全名為深入研究學位(diplome d'etudes approfondies)，DESS 為專業研習學位(diplome d'etudes specialisees)，前者為學術研究導向之碩士後研究文憑，類似博士先修班，後者則為專業與就業導向。

譯註四：「mundus」為拉丁文，意指「世界、寰宇」，原 ERASMUS 計畫，交流範圍僅限歐盟境內，ERASMUS-Mundus 則將交流範圍拓展至全球。